

## 国科恒泰（北京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国科恒泰（北京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已于2026年5月9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26年5月15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3、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冰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（其中董事刘冰、肖薇以现场方式参加会议，其他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）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4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审慎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工资总额管理实施细则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改革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的意见》精神，根据中国科学院院所企业、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、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  
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相关规定，按照全面落实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改革相关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制定了《工资总额管理实施细则》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工资总额管理实施细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2票回避。

关联董事刘冰、肖薇回避表决。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，全票通过本议案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科恒泰（北京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5 日